

# 職場霸凌申訴調查處理流程圖

★調查報告及決定**7日內**，併本部通報單、保訓會程序檢核表送上級機關備查(\$38II)  
★行為人為機關首長及一級單位主管調查報告、事證及決定**7日內**送保訓會備查、裁罰。(\$38III、保訓會114/12/26公護字第1149060038函)

遭受機關首長霸凌

遭受長官同仁霸凌

向上級機關申訴 (\$32II)

★適用職安法機關(構)

向地方勞動主管機關申訴(職安法\$22-3)

向服務機關申訴 (\$32I)

★通報程序

本部所屬機關(構)

★本部通報程序

(農人字第1150112214號)  
依本部1150204修訂性騷擾/職場霸凌事件處理情形通報單，各機關(構)於知悉或接獲申訴案件時，3日內通報上級機關及本部；另結案7日內送上級機關檢核程序，再由上級機關於7日內送本部查考。

另適用職安法人員(機關)

★勞動部系統通報

(霸凌準則\$11、19、23)  
申訴人屬職安法適用對象或適用職安法全部規定之機關(構)，於受理翌日起7個工作日、調查決定作成之日起10個工作日、不服申復結果作成之日起10個工作日，另至勞動部WBRS職場霸凌案件通報系統登錄。

★依安衛辦法規定，辦理職場霸凌申訴調查、處理及裁罰

防護委員會  
十日內召開  
會議決定受理與否，並書面通知申訴人(\$33III)

受理

受理申訴之日起一個月內組成調查小組(\$34)

\*至少3人  
\*任一性別≥1/3  
\*外部成員≥1/2

不受理

調查小組召開第一次會議日起二個月內完成調查報告(\$37)

\*必要時，得延長一個月

防護委員會於調查報告完成日起一個月內，作成成立與否之決定(\$38)

是否不服決定

否

是

結案

是否不服決定

是

人員身分屬性  
依提起救濟

公務人員保障法適用對象

依公務人員保障法提起救濟(\$77-84)

職業安全衛生法適用對象

依職場霸凌防治準則提起救濟(\$22、23)

99 ※適用「公務人員保障法」全部規定之機關(構)，其霸凌申訴、調查、處理及裁罰等，依保訓會「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」、「各機關公務人員執行職務遭受職場霸凌防治處理原則」規定辦理。  
※適用「職業安全衛生法」全部規定之機關(構)，其霸凌申訴、調查、處理及裁罰等，依勞動部「職場霸凌防治準則」、「地方主管機關受理最高負責人職場霸凌事件申訴處理辦法」、「職場霸凌防治措施指導手冊」規定辦理。